

114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系所（組）別招生內容頁次一覽表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系所代碼	系所名稱	身分別	招生名額	頁碼
1300	歷史學系	一般生	1	1
1305	歷史學系	在職生	1	1
1306	歷史學系	新住民生	1	1
1400	哲學系	一般生	1	2
1406	哲學系	新住民生	1	2
1500	語言學研究所	一般生	1	3
2300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地震學暨地球與環境科學	一般生	1	4
2306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地震學暨地球與環境科學	新住民生	1	4
2500	物理學系	一般生	1	5
2600	化學暨生物化學系	一般生	1	6
2606	化學暨生物化學系	新住民生	1	6
4900	前瞻製造系統博士學位學程	一般生	1	7

註：新住民以外加名額招收；有關身分資格規定，請務必詳閱簡章二、「報考資格」注意事項(七)，並於報名前先行來電（05-2721480）確認。

國立中正大學114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一、甄試系所組別招生內容：

113年9月5日本校114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1次會議討論通過

系所組別	歷史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新住民生 1 名	聯絡電話： (05)2720411轉21301
系組代碼	1300	1305	1306	傳真電話： (05)2720571
系所網址	https://depthis.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含曾任職機構年資及現職年資)累計滿2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甄試成績處理及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一、口試 說明： 無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4日(星期四)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初試 (審查) 合佔 50%	審查	50%	
	複試 合佔 50%	口試	50%	
實施方式	依初試(審查)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			
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	審查資料： 一、研究計畫4份。 二、碩士論文或研究論文4份。(應屆畢業生可以碩士論文初稿送審) 三、其他著作4份。 四、自傳4份。 參考資料： 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影本3份。 註：系所指定繳交資料請以大信封分裝4袋。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一、本系學士、碩士、博士班課程皆已完備，教師皆具博士學位。 二、本系發展重點為中國中古史、台灣史。			
重要規定	1.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2. 所繳資料一份留存系所，其餘則於一個月內向本系領回，逾期不負責保管。			

系所組別	哲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	新住民生 1 名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21401
系組代碼	1400	—	1406	傳真電話：(05)2721203
系所網址	https://deptphi.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無		
甄試內容處理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一、口試
	初試 (審查) 合佔 50%	審查	50%	說明： 無
	複試 合佔 50%	口試	50%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5日(星期五)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依初試(審查)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			
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	一、哲學論文1篇(12~15頁)。 二、推薦函2封。 三、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 四、研究計畫(2000~3000字)。 五、自述(1000~1500字)。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一、本系具有一流師資，完備之學習與研究資源，並致力於國際合作與交流。 二、教學與研究以哲學問題之探索與解決為導向，著重哲學問題的思考以及理論的批判與研發。 三、依研究領域建立研究群，教師依專長隸屬不同研究群，共同合作，確立研究主題與範圍。本系三大研究群領域為：形上學與知識論研究領域、倫理學與法政哲學研究領域、邏輯與科學哲學研究領域。			
重要規定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系所組別		語言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21501
系組代碼		1500	—	傳真電話：(05)2721654
系所網址		https://linguist.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主修與語言學有關學科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無		
甄試內容處理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一、口試
	初試 (審查) 合佔 60%	審查	60%	說明： 無
	複試 合佔 40%	口試	40%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5日(星期五)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依初試(審查)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		
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		一、研究計畫書1份。 二、碩士論文或研究論文1份(應屆畢業生可以碩士論文綱要或論文初稿送審)。 三、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 四、自傳1份。 五、教授推薦函2封。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所的理念在於結合認知心理學與其他認知科學，推動跨學科的語言學研究與應用。我們秉持理論、實驗與實用並重的原則，培養學生進行跨領域的語言學研究能力。課程設計力求突破傳統框架，內容廣泛涵蓋句法學、音韻學、心理語言學、認知語言學、語言學與統計、語言習得、社會語言學、手語語言學、南島語語言學、計算語言學、語料庫語言學、Python程式設計等領域。歡迎對語言學或語言科技應用有興趣者、華語教師、手語教師等不同專業人士加入我們團隊，一同探索語言學的奧秘。		
重要規定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系所組別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地震學暨地球與環境科學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	新住民生 1 名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61201
系組代碼	2300	—	2306	傳真電話：(05)2720807
系所網址	https://eq.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無		
甄試內容處理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初試 (審查) 合佔 50%	審查	50%	一、口試 說明： 口試含15分鐘之口頭報告，以研究構想或成果為主，可運用簡報軟體製作投影片或使用單槍投影機。
	複試 合佔 50%	口試	50%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5日(星期五)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初試(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始得參加複試(口試)。			
系所指定審查資料	一、研究計畫1份。 二、碩士論文或研究論文1份(應屆畢業生得以碩士論文綱要或論文初稿送審)。 三、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二技畢業生須附專科成績單)各1份。 四、教授推薦函2封。 五、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博士班以「綠色地球-永續經營」為藍圖，整合地震學、地球科學與環境科學之研究，亦重視其他相關應用科技如人工智慧、能源、生物技術或材料科學等，以開創尖端科技的研究契機。「地球與環境科學系地震學暨地球與環境科學博士班」的師資與設備包括地震學、地球物理學、地質學、地球化學、現代測地學及遙測、水文學以及環境科學等。本博士班的多元特性，能讓學生在宏觀的環境中成長，具備整體與多元的科學素養，並以地球環境永續發展的觀念，擴展視野與提升競爭力，成為地震暨地球與環境科學之高階研究人才。			
重要規定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系所組別		物理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61303
系組代碼		2500	—	傳真電話：(05)2720587
系所網址		https://physics.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無		
甄試內容處理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初試 (審查) 合佔 40%	審查	40%	一、口試 二、審查 說明：
	複試 合佔 60%	口試	60%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5日(星期五)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初試(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始得參加複試(口試)。		
系所指定審查資料		審查： 一、研究計畫1份。 二、碩士論文或研究論文1份(應屆畢業生得以碩士論文綱要或論文初稿送審)。 參考資料： 一、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二技畢業生須附專科成績單)各1份。 二、教授推薦函2封。 三、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一、本系教學研究發展主要特色涵蓋：(1)磁性及凝態物理；(2)光電物理；(3)複雜系統與跨域整合物理；(4)量子物理及量子資訊等。 二、大多數研究生都可獲得研究助理或教學助理之獎助學金。 三、系上師資陣容整齊，老師們帶領著博士班研究生從事科學研究及產業合作，同時亦鼓勵藉著團隊合作方式，開創新的跨領域研究。本系畢業生大都進入高科技產業及教育界工作。		
重要規定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系所組別	化學暨生物化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	新住民生 1 名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61050
系組代碼	2600	—	2606	傳真電話：(05)2721040
系所網址	https://deptche.ccu.edu.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無		
甄試內容處理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初試 (審查) 合佔 50%	審查	50%	一、口試 說明： 口試含10分鐘之口頭報告，以研究構想或成果為主，可利用投影機或單槍投影機。
	複試 合佔 50%	口試	50%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5日(星期五)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依初試(審查)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			
系所指定審查資料	一、研究計畫書1份。 二、碩士論文1份(應屆畢業生可以碩士論文綱要或論文初稿送審)。 三、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各1份。 四、教授推薦函(至少2封)。 五、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學術資料1份。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系的教學與研究方向除涵蓋有機化學、無機化學、物理化學、分析化學等四項基礎的研究領域外，同時亦包含了材料化學及生物化學兩項重點研究領域。本系現有專任教師17位，皆具博士學位，富教學熱忱，師生互動頻繁。目前每位老師至少都有一個研究計畫在執行，帶領著碩、博士班研究生及學士班專題生從事科研工作。同時本系亦鼓勵藉著團隊合作方式，開創新的跨領域研究。			
重要規定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			

系所組別	前瞻製造系統博士學位學程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	—	聯絡電話：(05)2720411轉16457
系組代碼	4900	—	—	傳真電話：(05)2721101
系所網址	https://aimhi.ccu.edu.tw/p/426-1017-3.php?Lang=zh-tw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碩士學位者。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八條報考資格者（須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於報名時與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一併寄交，經報考系所認定後始取得報考資格）。		
	在職生歷	無		
甄試內容處理方式	項次	項目名稱	佔總成績比例	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初試 (審查) 合佔 50%	審查	50%	一、口試 說明： 口試時可攜帶任何有關學習成就及經歷之證明資料
	複試 合佔 50%	口試	50%	預計複試日期： 113年11月14日(星期四) 【確切日期以公告(通知)為準】
實施方式	依初試(審查)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			
系所指定審查資料	<p>一、推薦函至少2封。</p> <p>二、自傳一式1份。</p> <p>三、讀書計畫(含申請理由，研究經驗及未來研究方向等)一式1份。</p> <p>四、最高學歷之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p> <p>五、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可以繳交碩士論文綱要或論文初稿)、相關學術著作或技術報告。</p> <p>六、合作廠商(或法人)之產學合作意向書(下載網址 https://aimhi.ccu.edu.tw/p/404-1017-13484.php?Lang=zh-tw)。</p> <p>七、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競賽、得獎論文、英文能力證明等)。</p>			
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學程為博士學位學程，著重於發展精密機械及前瞻製造技術，招收來自全球各地之優秀學生，培育跨領域整合並同時具備深度與廣度之高階前瞻製造系統技術專精及管理人才。本學位學程已建立小型國際村之優質學習環境以及豐沛研究資源，課程內容設計整合機械、電機、通訊、光機電、資工等專長，並與國際知名製造研究中心有密切合作交流。學術研究著重於結合理論和實務面向，透過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使學生將所學運用於業界實際技術開發，以達到產學合一的目標。			
重要規定	<p>1. 錄取者就讀期間須符合「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及本學程修業規定才可領取教育部與廠商獎學金。其相關注意事項請參考以下網站： https://aimhi.ccu.edu.tw/p/404-1017-13484.php?Lang=zh-tw。</p> <p>2.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碩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p>			